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RIENTAL PAYMENT GROUP
ORIENTAL PAY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13)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完成

本公司財務顧問



道勤資本有限公司

茲提述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7日、2024年12月20日、2025年1月7日、2025年1月24日及2025年2月1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京基證券集團有限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最多45,891,176股本公司新股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本公告日期，先決條件已獲達成，而完成已於2025年3月4日作實。

於完成後，配售代理已成功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17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合共配售29,610,000股配售股份（「新股份」）。新股份佔(i)緊接完成前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56%；及(ii)經配發及發行新股份擴大後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約1.54%。新股份於發行及繳足股款後，將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之所有其他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i)各承配人及／或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亦非一致行動人士；及(ii)緊隨配售事項後，概無承配人將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完成後，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030,000港元。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配售事項產生之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包括佣金及徵費）後）約為4,930,000港元。本公司擬將配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償還本集團的部分即期債務。倘所得款項淨額的任何部分未用於此用途，則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緊隨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927,716,667股股份。

下表說明本公司於(i)緊接完成前；及(ii)緊隨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股東				
Mobil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MTHL」)	476,666,667	25.11%	476,666,667	24.73%
Metagate Investment SPC (「Metagate」)				
(附註1)	304,460,000	16.04%	304,460,000	15.79%
蔡學文先生 (「蔡先生」)				
(附註1)	19,880,000	1.05%	19,880,000	1.03%
Gold Track Ventures Limited (「Gold Track」)				
(附註2)	200,000,000	10.54%	200,000,000	10.37%
曾志傑先生 (「曾先生」)				
(附註2)	4,880,000	0.26%	4,880,000	0.25%
承配人	—	—	29,610,000	1.54%
其他公眾股東	892,220,000	47.00%	892,220,000	46.29%
合計	1,898,106,667	100.00%	1,927,716,667	100.00%

附註：

1.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Metagate於2024年1月5日遞交的權益披露通知，該等304,460,000股股份由Metagate持有，而Metagate由Rainbow Capital Limited（「**Rainbow Capital**」）全資擁有。於本公告日期，Rainbow Capital由蔡先生最終實益全資擁有。因此，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Rainbow Capital及蔡先生均被視作於Metagate所持之該等304,4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於本公告日期，4,880,000股股份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曾先生直接持有及200,000,000股股份由Gold Track持有，而Gold Track由曾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曾先生被視作於Gold Track所持之該等2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東方支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志傑

香港，2025年3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志傑先生；非執行董事蕭恕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伍于祺博士、唐旨均先生及譚苑霖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刊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ocg.com.hk刊載。